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2023年05月)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 7.09 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监
	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	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
	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	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

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 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 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 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 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 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 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二、相关授权、审议情况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备案等事宜,上述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